成都公证处采购工作招标代理机构比选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满分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招标代理  服务费报价 | 20 |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的，得基本分10分，在上述收费标准的基础上，每下浮1%，加0.5分（最多加10分），在上述收费标准的基础上，每上浮1%，扣2分(扣完为止)。 |
| 2 | 人员组织  配置 | 20 | 1.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员同时有招标师及四川政府采购专家资格的得2分。  2.代理机构人员具有四川省财政厅颁发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继续教育证书，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13分；  3.对拟实施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执业情况、从业经验，进行综合比较，第一名得5分，第二名得3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 |
| 3 | 招标代理  实施方案 | 22 | 1.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制定有财务、人事、文件审核、开评标管理、项目质量控制、保密、档案管理等制度，得5分，缺一项扣1分，没有不得分；  2.采购代理服务方案。优秀得17分，良好得12分，一般得7分,没有不得分； |
| 4 | 公司实力 | 23 | 1.办公场地面积1000平米及以上得5分，800-1000（不含1000）平米得3分，600-800（不含800）平米得1分，其余不得分；  2.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网公示的四川省财政厅关于2018年度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及信用评价结果的通报进行综合评分：代理机构考核级次为优秀的得5分；考核级次为良好的得4分，考核级次为中等的得2分，考核级次为合格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2018年度四川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及信用评价结果统计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3.比选申请人取得采购人对每个项目服务调查好评的，每一个得0.5分，最多得5分（以采购单位盖章为准）；  4.根据比选申请人所获得的相关证书、媒体报道等荣誉进行综合比较，第一名得8分，第二名得4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 |
| 5 | 业绩 | 12 | 每有一个政府采购代理业绩得2分，最多可得12分（须提供公告复印件，加盖公司鲜章）。 |
| 6 |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 3 |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3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